附表八　110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分發結果複查申請書

學生姓名		複查類別	**免試入學**
國中教育會考 准考證號碼			
身分證 統一編號		原就讀國中	
聯絡電話	日：　　夜：　　手機：		
聯絡地址	※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通訊處 □□□		
原始錄取結果	錄取學校： 錄取科別：	特殊身分 學生 身分別	（一般生免填）
申請複查原因			
申請複查日期	110 年　　月　　日	申請人簽章	

說明：

1.由學生或家長填寫複查申請書，於 110 年 7 月 14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8 時至中午 12 時前親向**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**（ 25169 新北市淡水區商工路 307 號 ，聯絡電話 02-2620-3930 轉 300）申請，恕不接受通訊辦理。

2.複查時繳交複查手續費新臺幣 50 元整。

3.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，經本委員會審議後增額錄取。

---

110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分發結果複查回覆表

學生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	
複查結果 回覆事項	□經複查後，錄取結果無誤。 □經複查後，改錄取至 _____（錄取學校全銜）　_____（錄取科別） 請持畢業證書（或同等學力相關證明書）正本、身分證（或健保卡等其他官方核發附相片之身分證明文件）及本回覆表至錄取學校報到，不得申請保留報到資格；逾期未報到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		
回覆日期	110 年　　月　　日	委員會 戳記	